

证券代码：000949

证券简称：新乡化纤

公告编号：2023-059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乡化纤	股票代码	0009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付玉霞	童心	
办公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长路与经八路 交叉口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长路与经八路 交叉口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373) 3978861	(0373) 3978966	
电子信箱	000949@bailu.cn	000949@bailu.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06,018,126.01	3,964,160,004.60	-1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05,183.73	9,422,358.09	2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15,951.81	-7,526,531.86	6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584,443.46	-104,698,760.30	26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0	0.006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0	0.006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0.15%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33,187,791.55	11,185,533,690.92	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00,645,792.46	5,510,238,187.83	-0.1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7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17%	442,507,079	63,076,940	质押	152,180,000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2%	195,326,785			
曹伟娟	境内自然人	1.81%	26,600,000			
新乡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9%	13,026,000			
孙梅春	境内自然人	0.55%	8,000,000			
林加祖	境内自然人	0.52%	7,572,678			
赵信全	境内自然人	0.51%	7,476,219			
张森箭	境内自然人	0.48%	7,100,000			
上海铭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铭深彤鹤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5,000,000			
山东省财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0%	4,430,37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未知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 10 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通过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其信用账户持股数量为：赵信全，7,476,219 股；上海铭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铭深彤鹤私募证券投资基金，5,00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是中国纺织原料骨干企业，深耕化纤行业多年，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的生产已经有 60 余年的历史，公司生物质纤维素长丝产能规模、装备水平、产品质量均居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白鹭”牌生物质纤维素长丝品种丰富、规格齐全，同时生产有色纤维和功能纤维，可满足客户的多种需求，在国内外市场享有良好声誉。

公司氨纶纤维产能居国内前三位。公司“白鹭”牌氨纶纤维规格齐全，超细旦超柔软等差异化氨纶获得市场高度认可。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积极应对，适时调整生产经营策略，防控市场风险，同时强化管理，精细成本管控，确保经营稳定发展。报告期 10 万吨高品质超细旦氨纶纤维项目三期工程部分生产线投产。

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生物质纤维素长丝生产平稳，国内销量增加，出口量减少；受益于售价上涨、海运费降低和美元汇率走高的影响，生物质纤维素长丝毛利率提高、毛利润增加。氨纶纤维新增产能释放，受氨纶市场不稳定因素的影响，毛利率和毛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均降低，同时氨纶纤维产销量增加。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并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71 号）。

综上，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06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4.0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0.5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1.04%。

（此页无正文，为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签章页）

董事长：邵长金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1 日